

关于对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的回函

致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贵公司发送的《关于对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已收悉，经本公司认真自查，现就贵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

一、截至目前，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公司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

特此回复。

红蜻蜓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18日



关于对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的回函


致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对贵公司发送的《关于对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已收悉，现就贵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

一、截至目前，本人不存在影响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

特此回复。

钱金波（实际控制人）：

2024年12月18日